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8日上午在公司总部大楼203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刘会胜、江奎、申传东、吴汝江、张民、王俊伟、王金星、刘燕、陈爱华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刘会胜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12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0年12月18日为授予日，以1.81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72名激励对象授予2,527.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该项议案关联董事张民和王俊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